

证券代码：001203

证券简称：大中矿业

公告编号：2021-057

内蒙古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提前赎回
及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内蒙古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5月28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求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7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保本理财产品，期限自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5月31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1年12月1日，公司赎回部分存放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拉特前旗乌拉山支行的协定存款。公司开立了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并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理财产品，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闲置募集资金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提前赎回的情况

2021年9月26日和2021年9月29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合计22,500万元人民币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拉特前旗乌拉山支行，实际执行期限不超过公司董事会授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有效期。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9月28日和2021年9月30日披露的相关公告。2021年10月21日，公司赎回了部分该理财产品，收回本金1,700万元。2021年10月28日，公司赎回了部分该理财产品，收回本金32,868,462.25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10月23日和2021年10月30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1年12月1日，公司赎回了部分该理财产品，收回本金7,500万元。

二、新开立的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信息

近日，公司开立了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具体内容如下：

开户名称	开户机构	账号
内蒙古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52777300064252386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的相关规定，上述账户将专用于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的结算，不会用于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三、购买结构性存款主要内容

- 1、产品名称：欧元/美元固定日观察区间型结构性存款
- 2、产品认购金额：7,500 万元
- 3、产品性质：保本浮动收益型
- 4、产品期限：91 天
- 5、起息日：2021 年 12 月 6 日
- 6、到期日：2022 年 3 月 7 日
- 7、挂钩标的：欧元兑美元即期汇率
- 8、预期年化收益率：年利率 1.35%-3.15%
- 9、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 10、关联关系说明：与北京银行无关联关系

四、本次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的主要内容

- 1、存款类别：单位协定存款（浮动利率）
- 2、基本额度：人民币 10 万元
- 3、存款金额：7,500 万元
- 4、利息：对于协定存款按季结息，账户内超过最低留存额的存款，按结息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适时的协定存款利率加 57.50 个基点。
- 5、期限：自 2021 年 12 月 1 日开始，实际执行期限不超过公司董事会授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有效期。

- 6、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 7、关联关系说明：与北京银行无关联关系

上述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7,500 万元于 2021 年 12 月 1 日开始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2021 年 12 月 6 日转存为结构性存款业务。2022 年 3 月 7 日，结构性存款

到期后继续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实际执行期限不超过公司董事会授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有效期。

五、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2、公司财务部建立台账管理,对资金运用情况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3、公司风险控制与审计部负责审查现金管理的审批情况、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等,督促财务部及时进行账务处理,并对账务处理情况进行核实。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六、投资风险揭示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政策风险、市场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影响。

七、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风险可控。公司进行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充分考虑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投资计划,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和公司资金正常周转。

八、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的金额共计人民币 565,131,537.75 元。

特此公告。

内蒙古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2月2日